协议编号：

机构代码：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BIM应用技能

考评中心授权协议

**甲方：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3号中国建筑文化中心北座7002室**

**乙方：**

**地址：\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乙方：**

甲乙双方就乙方加入“中国建设教育协会BIM 应用技能考评中心”，负责中国建设教育协会BIM应用技能考试的相关合作事宜，依照平等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 **合作双方**

1.1甲方为授权方，是中国建设教育协会BIM 应用技能考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培训与考试的负责机构。

1.2乙方是受权方，是符合项目授权要求的机构。

1. **合作内容**

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本合作协议之日起，本协议正式生效，则意味着乙方已经满足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全国BIM应用技能等级认证考评中心的基本要求，正式加盟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全国BIM应用技能等级认证授权考评中心，并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享受和承担本协议所规定的有关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3.1甲方负责制定全国BIM应用技能等级认证考试项目的各项管理规则，包括价格政策和结算标准，并有权限根据市场的发展变化对现行管理规则进行修订。

3.2甲方承担建设合作项目的考试平台及试题库以及教材、教学大纲、考试大纲、样题、模拟测试等工作。

3.3甲方有义务接受乙方组织学员考试报名，安排相应的考试服务。

3.4甲方有义务及时为通过全国BIM应用技能等级认证考试的学员制作、颁发相关证书，并在网站上提供相应查询信息。

3.5甲方承诺为乙方提供必要的考试平台、人员培训、市场支持、信息支持、技术服务支持。

3.6甲方承诺对上述管理规则的修改和更新应保证一定的合理性和延续性。修改后的条款对乙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任何修改或出台的管理规则，甲方需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 **乙方权利和义务**

4.1乙方有权获得“中国建设教育协会BIM 应用技能考评中心”称号和授权牌匾，并有资格于本协议有效期内在其网站、相关广告和宣传资料等场所中使用“中国建设教育协会BIM 应用技能考评中心”的称号。

4.2在甲乙双方签署授权协议后，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管理规定和项目标准开展各项工作；未能严格按照管理规定和项目标准开展工作，经协调乙方工作未能改善的，甲方可中止本协议执行，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3 乙方在开展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事故和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4乙方（含下属考区）单场考试、单个项目考试人数不得低于30人，否则不予开考。

4.3乙方有义务遵守中国建设教育协会BIM 应用技能考评中心的相关规章制度为参与认证考试的学生提供必要的服务和支持，并及时准确的向甲方通报和反馈考试纪律执行情况和考场状况，以及学生对认证考试的认知度、参与度信息和其它相关信息。

4.5乙方应安排专人负责与甲方的沟通和配合工作，对区域内的业务情况做出及时的统计和预测，并及时准确的向甲方发送各项要求报告。

4.6乙方有义务在所属院校内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项目宣传活动，努力推进全国BIM应用技能等级认证考试项目。

**5、保密**

5.1 各方对其提供的知识产品拥有绝对的知识产权，各方均承诺尊重与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

5.2双方各自对其因本协议下的合作而获知的对方的秘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乙方不得泄露甲方商业信息、管理规定及本协议所涉价格信息。乙方在考试中，必须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考试规则，正确使用甲方提供的题库，不得擅自解密、泄露、传播题库内容给任何第三方。

**6、违约责任**

在下述情况下，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扣除保证金并追究乙方责任：

6.1乙方违反本协议及补充协议中的任何一项规定。

6.2乙方未能按照要求在规定日期内调好考试系统、网络环境并封闭考场。

6.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变更考场。

6.4乙方考场实际软、硬件配置与其申报给甲方的信息不符。

6.5乙方不配合甲方巡检抽查。

6.6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试工作。

6.7乙方擅自解密、泄露、传播题库内容给第三方。

6.8乙方监考老师考纪不严，纵容考生抄袭，协助考生作弊有事实依据的。

**7、其他**

7.1双方彼此尊重对方所有的知识产权，涉及知识产权授权许可等应另行签署书面协议。

7.2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7.3本协议有效期壹年；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可以另行续签三年期协议。

7.4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法定代表人或相关授权人：（签字）

日期：2016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日期：2016年 月 日